

漯河市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

漯安办函〔2024〕28号

关于加强建筑施工领域安全防范工作的 提 醒 函

各县区人民政府，经济技术开发区、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、西城区管委会，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、市交通运输局、市城市管理局、市水利局：

2024年8月11日，南水北调“四县一区”东线工程长垣段，施工现场发生安全事故，造成5人死亡。为做好我市建筑施工领域安全管理工作，现就有关事项提醒如下：

各县区（功能区）、各有关部门要深刻汲取事故教训，举一反三、压实责任，严防各类施工安全事故发生。一要深入开展施工安全风险排查，突出深基坑、高堆土以及暗挖和涉河等工程重要部位进行安全风险排查，督促施工单位严格落实各项安全防范措施。二要强化施工现场安全监管，督促指导施工单位强化对施工现场临时建筑、大型器械和施工用电等较危险部位及环节检查，如遇雷雨、大风等极端天气，按规定停止相关作业。三要加强对有限空间作业的监督检查和现场管理，督促企业严格执行有限空间作业审批制度，提

前制定作业方案，配齐配好安全防护设备，落实“先通风、再检测、后作业”要求，确保作业安全。四要完善安全生产应急预案，加强宣传教育培训，提高从业人员防灾避险和应急处置能力，坚决防范遏制类似事故发生。

